

2023年兴宁市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项目 的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按照《开展2023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兴财绩〔2024〕2号）文件精神，对2023年兴宁市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全市28家民营养老机构，经养老机构自行上报镇街民政部门同意，民政局养老股审核，2023年上半年我市17间民营养老机构伙食奖补共计418212元；2023年下半年我市18家民营养老机构伙食奖补共计590072元。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项目资金主要是伙食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日23元以上，伙食质量有保证。对入住老人而言，丰富了老人膳食种类，改善入住老人的营养状况，提升入住老人的幸福感。对养老机构而言，伙食费奖补实施体现了政府对民营养老机构的重视和关怀，既减轻了民营养老机构经营负担，也提高了机构服务水平。

项目的绩效总目标：通过对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的投入，改善机构管理工作，提高的服务质量，推动民营养老机构的持续健康发展，从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兴宁财政拨入 1008284 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用于我市 2023 年兴宁市民营养老机构

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上半年我市 17 间民营养老机构伙食奖补共计

418212 元，已支付完毕。；2023 年下半年我市 18 家民营养老机构伙

食奖补共计 590072 元，已向财政申请，待财政拨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健全资金使用绩效评价考核制度，建立资金管理台账，加强资金拨付的时效性、公开性、透明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实施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本项目绩效目标基本明确，项目产出质量基本达到预期，产出时效基本合理，在社会认可程度、社会影响力及社会公益带动作用等方面体现了项目效益。入住伙食奖补，提高了伙食标准，满足了老年人的物资需求，不断完善养老服务，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得到社会的认可与肯定，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通过对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的投入，改善机构管理工作，提高的服务质量，推动民营养老机构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条件机构补贴人数覆盖率 100%；

(2) 质量指标。 (满分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

2023 年兴宁市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

(3) 时效指标。 (满分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

2023 年兴宁市民营养老机构入住老人伙食费奖补发放资金及时率
100%。

(4) 成本指标。 (满分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

按照省市相关要求, 做好相关资金测算工作, 合理使用资金。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财政资金的投入有力推动了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养老服务质量和提高, 带动了社会资本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

(2) 社会效益。入住伙食奖补, 提高了伙食标准, 满足了老年人的物资需求, 不断完善养老机构服务, 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得到社会的认可与肯定,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生态效益。无

(4) 可持续影响。有效改善养老机构入住老人生活质量, 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高龄老人满意度 $\geq 90\%$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兴宁市民政局养老服务股

2024年7月5日